附件4

“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上海赛区比赛方案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六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教语用厅函〔2024〕2号）精神，由上海市教师教育学院（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教学研究室）承办“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上海赛区比赛，具体方案如下。

1. 组织机构

承办单位：上海市教师教育学院

1. 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在校大学生、留学生及全国大中小学校在职教师。

分为小学教师组、中学教师组（含中职教师）、大学教师组（含高职教师）、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留学生组，共5个组别。

1. 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讲解须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内容应为列入教育部中小学（含中职）统编语文教材、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及高等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的大学语文教材中的一首经典诗词作品。

参赛教师应广泛阅读相关书籍，按照课堂教学相关要求，遵循诗词教育基本规律和学术规范，录制以诗词教学为主要内容的微课视频。

参赛大学生及留学生应广泛阅读相关书籍，结合个人生活经验与感受，讲解诗词作品，并阐述诗词的意义与价值，使用多媒体及其他创新形式录制讲解视频。

（二）形式要求

参赛作品要求为2024年新创作录制的视频，横屏拍摄，格式为MP4，长度为5—8分钟，清晰度不低于720P，大小不超过700MB，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音，参赛者须出镜。

视频开头以文字方式展示作品名称、组别等信息，信息须正确、规范，与赛事平台填报信息一致。不可出现参赛者姓名、指导教师姓名、学校或单位等信息。视频文字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或其他有版权的字体。

（三）提交要求

每人限报1件作品，限报1名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作品进入评审阶段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四、赛程安排

（一）基层遴选（2024年5月—6月）

**1.选拔方式**

小学教师组、中学教师组（含中职教师）：各区语委办组织本区选拔活动，推荐优秀作品，每个组别不超过5人。

大学教师组（含高职教师）、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留学生组：各高校组织校级选拔活动，推荐优秀作品，每个组别不超过5人。

**2.报送方式**

（1）2024年5月31日24:00前，各高校、各区语委、教育局通知入围上海赛区市级评审的选手登录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官网（https://jdsxj.eduyun.cn），用个人手机号进行注册，完成语言文字知识及诗词常识初赛测评，测评可进行3次，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

（2）2024年6月10日前，各高校、各区语委、教育局将作品汇总表及时报送。承办单位不接受个人提交作品。

《“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上海赛区作品汇总表》（见附表），标题格式为“诗词讲解大赛汇总表+高校或区”，填妥后请加盖区教育局或高校公章，制作成电子版（EXCEL表格）及加盖公章扫描版（PDF格式），发送至指定邮箱（shpsc@vip.163.com）。

（3）2024年6月15日24:00前，入围上海赛区市级评审的选手登录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官网（https://jdsxj.eduyun.cn），填写作品信息并上传参赛作品。

（二）市级评选（2024年6月—7月）

承办单位组织专家进行市级评审，评选出入围全国半决赛的选手名单。评审结果于2024年7月5日（星期五）前报送上海赛区执委会。

1. 奖项设置

“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上海赛区每个组别各评选出等第奖、优秀奖以及优秀指导奖若干。

1. 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电话：021-52135065（工作日9:00—16:00）、13512182474

附表：

“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上海赛区作品汇总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基层选拔参赛作品数： （件） 推荐作品数： （件） 推荐比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报送单位**  **（加盖公章）**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
| **序号** | **组别** | **作品名称** | | **参赛者姓名** | **参赛者单位** | **参赛者手机号** | **指导教师** | **指导教师**  **单位**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报送单位：指参赛的各高校、各区教育局，盖单位公章。

2.序号：请各区、各高校按参赛作品推荐顺序排列。

3.作品名称：准确填写作品名称。

4.参赛者姓名：填写个人姓名。

5.参赛者单位：以公章为准填写单位/学校名称。请勿填写公章以外的团体名称。

6.参赛者手机号：用于大赛官网注册、作品上传、下载个人获奖证书，一件作品对应一个手机号码。

7.指导教师：限报1人，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并准确填写指导教师所在单位。

8.其他事项：作品汇总表填好后，加盖公章，扫描生成PDF文件，命名为“诗词讲解大赛作品汇总表+区、高校名称”，将EXCEL版与PDF版一同上传至上海赛区指定邮箱。